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民政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民政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退休人员经费支出等	1247.21	1247.21	0	
	一般管理事务	科级及以下离退休干部节日慰问金0.3万元；办公设备采购23.74万元；党组织建设2万元；劳务派遣费421.42万元；其他一般管理事务166.52万元。	613.98	613.98	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其他社会福利486.89万元；原基建工程兵及其配偶补贴32.76万元；其他社会事务150.5万元；婚姻登记108.5万元。	778.65	778.65	0	
	基层政权	一、综合业务： （1）社会工作配套经费共56.8万元；（2）行政区域界桩管理费用6万元；（3）民生微实项目、社区居委会、社会工作宣传、专家评估等费用30万元。 二、社工工作政府采购：按照计划采购14名民政领域社工，预算资金228.2万元，实际中标价为226万元。另未成年人保护已入库，需再采购8名岗位社工，预算资金130.4万元。	449.2	449.2	0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为低收入家庭、优抚对象、散居孤儿等特殊群体发放一次性慰问金，发放标准为低保家庭（含特困人员）6000元/户，低保边缘家庭3000元/户，散居孤儿6000元/人，困境儿童6000元/人。	250.8	250.8	0	
	殡葬管理	殡葬管理综合业务8万元	8	8	0	
	社会组织	加强对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促进社会组织提升竞争力，实现社会组织规范、健康、有序运营，发挥参与社会治理的作用。	150	150	0	
	疫情防控和防控物资补助	设备和防控物资补助	2	2	0	

	小型工程类项目 (非政府投资项目)	局本级日常维护修缮 10 万元、婚登处优化扩容临时建筑 150 万元。	160	160	0
	金额合计		3659.84	3659.84	0
年度总体目标	<p>(一) 对标一流标准, 推动“老有颐养”先行示范 一是优化四级服务网络。提升辖区 10 家街道长者服务中心服务水平, 加快社区长者服务站、小区服务点、家庭养老床位布局。二是推进床位供给侧改革。用活政府与公建民营养老机构签约的政策型床位, 探索降低政策型养老床位准入门槛。三是推动服务创新示范。推进香蜜湖、福保街道长者服务中心“老有颐养”标准化示范点落地。开展“5G+AI”云上养老院项目。</p> <p>(二) 健全救助体系, 推动“弱有众扶”先行示范 一是创新救助方式。推行“物质+服务”主动救助模式, 提升福田社会救助服务能力和水平。深入推进广东省社会工作“双百工程”社工站(点)规范化、专业化、制度化建设, 打造一批具有福田特色、福田亮点的项目品牌。二是织密救助网络。继续推进“按户保”与“按人保”相结合的低保政策, 将符合条件的非户籍家庭成员按规定程序纳入低保。探索对刚性支出型贫困家庭和因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陷入困境的家庭或个人给予救助。三是深化未成年人保护。进一步发挥街道儿童督导员、社区儿童主任作用。建立民政、司法、教育等部门联动机制, 针对常住临时困境儿童进行个案跟踪, 提供一站式服务。加强未保阵地建设, 进一步扩容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p> <p>(三) 注重精准发力, 推动服务品牌先行示范 一是深化社区治理能力建设。扎实开展社区居委会标准化建设, 率先打造一批议事能力、治理能力、专业能力、居民服务以及亮点突出的五星级居委会。立项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 600 件以上, 打造 5 个区、街道级示范项目。二是优化婚姻登记场所和服务模式。优化婚姻登记服务窗口功能布局, 推进现代化服务型婚姻登记机关建设, 建立婚姻登记全程电子化信息平台。建立新婚保鲜期、婚姻经营期、离婚冷静期婚姻家庭全周期支持服务体系。探索编制“幸福婚姻养成指南”手册。创新婚俗改革“福田”模式, 争取顺利通过广东省第二批婚俗改革试验区验收, 继续擦亮“最美婚登处”金字招牌。三是加强社会组织品牌建设。稳妥推进区社会组织党委换届工作。开展社会服务机构非营利监管、社会组织领域重大风险防范等专项行动, 持续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和“僵尸型”社会组织专项整治行动。支持品牌社会组织承接或开展公益项目, 鼓励社会组织参加等级评估, 带动社会组织整体水平提升。培育发展一批科技类、经济服务类、公益慈善类品牌社会组织。四是广泛推广食物银行试点。加强对接天虹、永辉超市、沃尔玛等食品流通企业对接, 建立稳定充足的“食物联盟”供给机制, 年内落实“食物银行”网点 10 处, 覆盖全区各个街道。将从事“食物银行”投放食物、日常巡查的企业员工纳入志愿者管理, 通过设置党员志愿者岗、推进施工志愿者“社志联动”、招募“见习小行长”, 发挥“食物银行”社会治理效益。五是推进“智慧民政”建设。打造福田区民政服务综合管理平台, 实现对帮扶对象的异常预警、主动发现和精准服务“一网通管”。整合业务审批及备案系统, 实现服务对象申请补贴和服务“一键通办”。依托物联网技术, 为服务机构及特殊群体提供健康管理、紧急救援、辅助照料等“一站式服务”。</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养老课题研究次数		3 次
			2. 收养评估数		10 次
			3. 基建工程兵及其配偶发放每季度预计发放人数		30 人
			4. 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体检率		100%
			5. 受理各项婚姻登记业务数量		20000 宗
			6. 区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评估抽检项目数量		13 个
			7. 全区党群服务中心项目评估抽检社区数量		28 个
			8. 托管维护界桩数量		26 个
			9. 购买民政领域社工岗位		22 个
			10. 开展年度报告工作社会组织数量		775 家

			11. 开展抽查监督工作社会组织数量	77 家
			12. 开展等级评估工作社会组织数量	15 家
			13. 开展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社会组织数量	70 家
			14. 党支部书记补贴发放数量	60 家
		质量指标	1. 民办养老机构资助发放准确率	100%
			2. 原建设工程兵及其配偶发放补贴准确率	100%
			3. 婚姻登记档案合格率	100%
			4. 综合业务完成合格率	100%
			5. 深埋绿化地森林火灾事故消除率	100%
			6. 深埋绿化地扶持补助资金使用准确率	100%
	7. 社会组织执法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8.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业务工作	2023 年 12 月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推动养老服务、未成年人保护、慈善事业发展	有效
			2. 缓解了原建设工程兵的家庭困难，提升其生活水平，有助于维护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有效
			3. 改善困难群众生活	有效
			4. 开展婚俗改革工作，促进婚姻幸福、家庭和谐，形成良好社会风尚	有效
			5. 全面加强基层兜底民生经办能力和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	有效
6. 为服务对象提供专业化服务，使服务对象在身体、心理、社交等方面得到全面、优质、持续的服务。			有效	
7. 改善困难群众生活			有效	
8. 防范深埋绿化地绿化安全事故发生			有效	
9. 辖区社会组织发展			有效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避免因群众祭扫引发森林火灾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社会工作专业化、职业化、本土化发展的重要基础。	有效		
	社会组织进一步规范化运营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婚姻登记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居民满意度	≥ 90%	
		社会组织党组织的满意度	≥ 90%	